

法律學系課程委員會 110-2 學期第 2 次通訊投票

通訊投票期間：111 年 3 月 21 日至 3 月 25 日

通訊投票通知對象：系課程委員會委員代表（名單如下）

王皇玉委員、李茂生教授、陳昭如教授、邵慶平教授、莊世同教授、孫迺翊教授、蔡英欣教授、柯格鐘教授、黃詩淳教授、陳瑋佑副教授、蘇凱平副教授、研究生學會代表、系學會代表

通訊投票結果：投票截止共 13 位 委員回覆同意，0 位 委員回覆不同意，0 位 委員未回覆。

記錄：王鍾菁行政組員

【討論事項】

第一案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客座教授課程討論案（提案人：國際交流）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臺灣大學課程開授及異動處理要點」第二條：各課程之開授應經系（所、學位學程、學群）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，始得排入課表。
- 二、檢視 111-1 客座課程名單，課程大綱如附件(略)，是否同意，請討論。

編號	客座教授	所屬學校	中/英文課名	備註
1	Robert B Leflar 雷福特 教授	University of Arkansas	(2 學分)產品責任法 Products Liability	10 月-12 月 在台親授

決議：通過。

第二案：本系不占缺兼任教師與課程規劃討論案（提案人：課程助教）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臺灣大學課程開授及異動處理要點」第二條：各課程之開授應經系（所、學位學程、學群）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委員會通過後，始得排入課表。
- 二、檢附本次不占缺兼任教師開授課程資料（略），是否同意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通過。